消防處與認可人士聯絡會議摘要

日期: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星期三)

時間:下午四時正

地點:消防處消防安全總區會議室

討論事項:

1. 註冊消防工程師計劃

消防處已就註冊消防工程師計劃中與利益衝突相關的條文擬稿,交予廉政公署和律政司徵詢進一步意見。在近日收到的回覆中,廉政公署建議擬議條文應涵蓋所有與註冊消防工程師存在實質利益衝突的主要關係。就此,消防處會考慮尋求進一步意見。

消防處會視乎《消防(註冊消防工程師)規例》草擬工作的 進度,將另一條規管註冊費用的規例和第 95C 章的修訂規 例,一併提交立法會審議。

主席感謝一名成員早前與大家分享其對認可人士處理利益衝 突事宜監管機制的意見。他邀請各成員稍後就註冊消防工程 師守則擬稿表達意見。他表示消防處現正與數所大學洽商, 研究開辦專門為實施註冊消防工程師計劃而設的銜接課程。

另外,有成員查詢註冊成為註冊消防工程師的要求。主席回應說,任何擁有相關和足夠的學術資格、專業培訓及工作經驗的人士,包括在《工程師註冊條例》(第 409 章)下相關界別的註冊專業工程師、持有與註冊消防工程師工作相關的大學本科學位或更高學歷人士,以及有足夠經驗的從業員,均可加入註冊消防工程師的行業。

2. <u>以熱煙測試驗證消防工程設計中的排煙系統</u>

會上再次探討以成效為本的方法。處方提醒成員若消防工程設計涉及排煙系統,根據《最低限度之消防裝置及設備守則》 (《消防裝置守則》)和消防處通函二零零二年二號,該系統如符合《消防裝置守則》訂明的準則,或有需要以熱煙測試方式進行驗收,透過驗證消防工程報告中的假定設計準則,以確定排煙系統和其他相關消防裝置能發揮效能。 《消防裝置守則》規定,如排煙系統符合準則,則即使並非採用消防工程設計,亦必須進行熱煙測試;反之,如不符合準則,則即使排煙系統採用消防工程設計,亦不一定要進行熱煙測試。至於驗收方面,除非已批簽的消防工程報告另有訂明,否則所有根據《消防裝置守則》規定安裝的排煙系統,均須符合《消防裝置守則》和相關通承所訂明的規格和要求。

按《消防裝置守則》以熱煙測試方式實地驗證排煙系統效能 之前,認可人士/顧問/註冊消防裝置承辦商須向消防設備 課提交文件,說明熱煙測試方法,以供審批。根據消防處通 函二零零二年二號,進行測試時,火的熱量最少須為1兆瓦。

處方提醒認可人士/顧問/註冊消防裝置承辦商,應先自行 進行沒有消防處人員在場的熱煙模擬測試,到驗收時才進行 正式測試。

根據《消防裝置守則》,任何安裝在淨空高度達 12 米或以上隔室內的排煙系統,不論是機械式還是靜態式的,均須接受熱煙測試。淨空高度應從構築物最低點,量度至構築物最高點或防火假天花的天花板底。

處方提醒顧問/認可人士,消防工程設計應預留足夠的餘度 和彈性,使排煙系統可以配合現場安裝環境的不確定情況和 不同的測試條件。

3. 「組裝合成」建築工程所用的消防裝置

「組裝合成」建築工程所用消防裝置的圖則的提交、認可和驗收檢查指引擬稿,已進入定稿階段。新建設課會評估和考慮「組裝合成」建築工程的消防裝置標準和規定;而現時傳統建築物的驗收方式將適用於「組裝合成」建築工程。

4. <u>推動在建築物/處所設置自動心臟除顫器(除顫器)</u>

處方向認可人士簡介新設的社區應急準備課,說明成立該專職組別的目的是向市民灌輸和培養他們的基本應急準備意識。主席亦藉此機會推介「應急三識」和鼓勵在建築物/處所設置除顫器。他表示在社區設置除顫器已愈來愈普遍,如果所有建築物和處所均設有除顫器,必定有助提升心跳停止患者的存活機會。立法會綜合大樓、香港國際機場、各港鐵

車站和不少大型商場,均已備有除顫器。

5. *樓梯增壓的規格*

處方告知認可人士,如須在任何建築物內裝置增壓樓梯,其 系統設計應以英國標準 5588 第 4 部所載的要求為根據,尤其 是啟動裝置和放氣閥的位置。

主席提醒所有成員,不應將啟動裝置設置在私人單位/住宅單位內,因為從消防安全角度而言,此舉並不理想。

6. <u>遞交通風/空調控制系統的文件</u>

為加快審核認可人士遞交的通風/空調控制系統文件,處方 提醒認可人士要改善有關文件的質素,並留意以下常見的錯 誤:

A. 防火間劃分不清晰

防火間劃分不清晰或與核准建築圖則不一致,這樣會導致 錯誤地遺漏個別機械通風系統或令系統未能按守則第五 部 5.27 節的要求關閉。

B. <u>錯誤地豁免不符合豁免規定的機械通風系統</u>

申請人錯誤地引用守則第五部 5.27 節的豁免規定, 遞交並豁免了不符合豁免條件的機械通風系統。

C. 未能清楚列出機械通風系統採用之取代控制方法及通風/ 空調控制系統的啟動裝置

申請人未能根據守則第五部 5.27 節的規格要求,清楚列出機械通風系統採用之取代控制方法及標示通風/空調控制系統所用的啟動裝置。

D. <u>未能提供手動取代開關掣或清楚顯示手動取代開關掣的</u>位置

申請人未能根據守則第五部 5.27 節的規格要求,在中央火警控制板上提供手動取代開關掣並於圖則上清楚顯示手

動取代開關掣的位置。

處方提醒認可人士,消防處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發出消防處通函二零一九年一號,協助持份者了解裝設通風/空調系統的恰當方法。為促進認可人士和發展項目擁有者坦誠溝通,消防處網頁載有一份同意書表格,可供認可人士/項目擁有者填寫聯絡資料,交由註冊消防裝置承辦商連同 FSI/314 表格一併遞交消防處,以便註冊消防裝置承辦商在收到回覆後,將消防處的意見抄送相關的認可人士/項目擁有者。

主席請所有認可人士提醒成員留意上述常見的錯誤,並遵守 處方提供的指引。

7. 智慧城市

主席告知與會者,為配合《施政報告》,推行智慧城市藍圖的措施,消防處會積極研究如何廣泛應用創新科技提供服務。他又邀請認可人士一起探討在消防裝置監察系統引入創新科技的可行性,並歡迎他們就這方面提出進一步意見或建議。

8. 《消防裝置守則》所指的消防控制中心

有成員詢問一般建築圖則上究竟應使用「消防控制中心(fire control centre)」還是「消防控制室(fire control room)」一詞。就此,處方建議所有認可人士,凡《消防裝置守則》規定設置的消防控制中心,應使用「消防控制中心(fire control centre)」一詞,而有關的消防控制中心的規格,亦須嚴格遵照《消防裝置守則》的要求。